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经济发展促进局文件

山经促字〔2023〕49号

关于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现代农业种业基地 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县农业农村局：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现代农业种业基地建设项目立项的函》及随文资料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推动我县农业种业向现代化模式发展，拓宽农业产业发展渠道，同意建设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现代农业种业基地建设项目（投资项目代码：2309-441825-04-01-495803）。建设性质为：新建。建设地址：吉田镇、永和镇、小三江镇、福堂镇、太保镇、上帅镇、禾洞镇。

二、建设规模和内容

本项目分为四期建设，第一期建设县现代种业基地、县农业科学研究院产学研综合示范基地和畜禽核心育种场，投入10000

万元；第二期建设数字农业种业示范基地、连山种业数字化示范基地，投入 15000 万元；第三期建设县种苗育苗基地，投入 10000 万元；第四期建设现代农业全产业链标准化示范基地，投入 6800 万元。

三、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41800 万元。项目建设资金来源为争取上级专项资金支持，不足部分由县财政统筹解决。

四、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见附件。

五、原则上同意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的节能措施。

六、请据此开展下一步工作，并及时履行项目概算相关审批流程。

接文后，请抓紧做好项目的前期工作，进一步落实资金，争取早日建成，发挥社会效益。

此复。

附件：《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抄送：县财政局、县统计局。

(共印 4 份)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表

建设项目名称: 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现代农业种业基地建设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核准	核准		
设计	核准			核准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核准	核准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贯彻落实〈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有关事宜的通知》等规定,对该项目的核准意见如下:

1. 核准该项目勘察、设计、建筑工程、监理等费用全部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实行公开招标。

2. 该项目的勘察、设计、建筑工程、监理等费用以概算审定为准。



2023年10月9日

注: 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